

证券代码：835511

证券简称：威达集团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浙江湖州威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3月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3月1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姚锄强董事长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

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1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布的《浙江湖州威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湖州威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湖州威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3 月 3 日